

##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15,38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上述期限内，该 5 亿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可控的短期现金管理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 （二）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5,380 万元。

#####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截止 202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人民币 15,38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500	2.51%	-	2022.7.12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2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350	2.56%	-	2022.7.15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3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700	2.64%	-	2022.7.19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4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200	2.62%	-	2022.7.21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赢家易精灵 GKF12001 期	1000	2.53%	-	2022.8.2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6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	2.67%	-	2022.8.23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7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	2.59%	-	2022.8.24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8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	2.42%	-	2022.8.24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民生天天增利对公款理财产品 FGAF18168G	1400	2.57%	-	2022.9.2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民生天天增利对公款理财产品 FGAF18168G	580	2.45%	-	2022.9.9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1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700	2.45%	-	2022.9.16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山支行									
12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	2.31%	-	2022.9.22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3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900	2.21%	-	2022.9.23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4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800	2.31%	-	2022.9.26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5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500	2.31%	-	2022.9.27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6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33%	-	2022.9.30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7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600	2.23%	-	2022.9.30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8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	2.11%	-	2022.10.14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19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金港湾天天享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	2.17%	-	2022.10.17起无固定持有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民生天天增利对公款理财产品 FGAF18168G	500	2.37%	-	2022.10.19起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期限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上述期限内，该5亿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告编号2022-017）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鉴于现金管理的产品分为保本型和非保本型，虽然公司会采取适当措施控制风险，但公司进行的现金管理仍然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产品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介入，因此购买的产品实际收益不可预期，非保本产品还存在本金部分损失的风险；
- 3、购买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协议约定，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 1、在金融机构的选择上，公司将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它金融机构；在理财产品的选择上，尽可能选择相对低风险的产品，同时在购买每单理财产品前，需要充分了解拟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对产品存在的风险进行内部评估，并按内控及授权要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889,770,985.73	2,151,065,071.90
负债总额	366,884,554.59	766,860,914.44

资产净额	1,522,886,431.14	1,384,204,15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549,875.52	-136,372,225.62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中的短期借款为 26,249.34 万元。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5.65%，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15,38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48.07%，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1.1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15%，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投资收益。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为了提高收益，现金管理的产品也可以是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非保本型、具有一定风险的理财产品。我们提醒公司管理层，公司在购买非保本型、具有一定风险的理财产品时，需要严格按照内控流程进行风险评估和风险控制，按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在做好风险评估及风险控制的前提下，通过对自有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也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